



安全理事会

聯合國安全理事會

Distr.
GENERAL

S/24190
26 June 199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2年6月22日

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向联合国秘书长致意，并提及1992年6月3日秘书长的说明，谨随函附上土耳其政府为履行安全理事会第757(1992)号决议第4至9段所规定的义务而制订的措施一览表(见附件)。

附 件

土耳其共和国为执行安全理事会
第757(1992)号决议所采取的措施

1. 安全理事会第757(1992)号决议已于1992年6月2日在土耳其官方公报上发表并从而生效。
2. 禁止原产于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的任何产品输入土耳其。运送原产于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并于1992年5月30日以后装货的非土耳其公路运输车辆不准开进土耳其。对同属这种情况开进土耳其的土耳其公路运输车辆,其所载货物将由海关保管。
3. 原产于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并从该处输出的任何产品无论是否为转运目的均不得在土耳其港口装卸。
4. 从土耳其输往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的所有出口商品均须获得政府批准。仅对已通知安全理事会第724(199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纯供医疗目的的用品和食物签发出口许可。
5. 凡对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境内个人或机构收付资金的转帐业务一概暂停,但为医疗或人道主义目的和为食物支付的款项除外,这些款项须在获得土耳其共和国中央银行批准后汇寄。按国际协定和合同应付给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境内个人或机构的资金和资源一概冻结,并存入土耳其共和国中央银行的一个帐户。
6. 不准许任何目的地为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或从该处起飞的飞机在土耳其起飞、降落或飞越,但经安全理事会第724(199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批准,运载人道主义援助、医疗用品或食物的航班除外。

7. 暂时中止代表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的个人或团体参与在土耳其举行的体育比赛。

8. 暂停土耳其与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之间的科技合作和文化交流及访问。

- - - - -